



2025《中级经济法》模考错题率 Top10 题目点评一摸

错题点评 top1

错误率：86.22%

题目：根据行政诉讼法律制度的规定，公民申请行政机关履行保护其人身权的法定职责，行政机关在接到申请之日起法定期限内不履行的，公民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法定期限是（ ）。

- A. 1 个月
- B. 2 个月
- C. 3 个月
- D. 6 个月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公民申请行政机关履行保护其人身权的法定职责，行政机关在接到申请之日起 2 个月内不履行的，公民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点评】易错项：A，直接的时间规定，直接记准即可。

错题点评 top2

错误率：81.56%

题目：股票发行公司发生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影响的重大事件，投资者尚未得知时，应当立即报送临时报告。所谓的重大事件有（ ）。

- A. 公司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 B. 公司订立重要合同，可能对公司的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
- C. 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 D. 公司提供担保

【正确答案】ABC

【答案解析】选项 A、B、C 属于重大事件，所以选项 A、B、C 正确。选项 D，公司提供重大担保，可能对公司的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属于重大事件。所以选项 D 的说法错误。

【点评】易错项：A，选项 A 属于股票发行公司的重大事件，不属于公司债券上市交易公司的重大事件。

错题点评 top3





错误率：64.39%

题目：下列各项中，可以申请行政复议的有（ ）。

- A. 赵某认为税务机关对其作出的行政处罚所依据的行政规章有错误
- B. 李某对公安机关作出的对其采取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强制措施不服
- C. 村民王某对县政府对其农业承包地作出的征收决定不服
- D. 郭某对行政机关拒绝向其发放行政许可的决定不服

【正确答案】BCD

【答案解析】选项 A 属于抽象行政行为，不能单独提起行政复议，且只有某些规范性文件才可以“附带”申请行政复议，但规章不得附带申请行政复议。

选项 B 属于行政强制措施，选项 C 属于认为行政机关侵犯其经营自主权或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土地经营权的情形，选项 D 属于行政许可行为，均属于行政复议的受案范围。

【点评】易错项：C，属于行政机关作出的具体的行政行为，是可以申请行政复议的。

错题点评 top4

错误率：60.61%

题目：根据票据法律制度的规定，票据持票人应在法定期限内向付款人提示付款。关于票据提示付款期限的下列表述中，正确的有（ ）。

- A. 商业承兑汇票自到期日起 1 个月内提示付款
- B. 银行汇票自出票日起 2 个月内提示付款
- C. 银行本票自出票日起 2 个月内提示付款
- D. 支票自出票日起 10 日内提示付款

【正确答案】CD

【答案解析】商业承兑汇票的提示付款期限，为自汇票到期日起 10 日内。银行汇票的提示付款期限为自出票日起 1 个月。

【点评】易错项：A，商业承兑汇票提示付款时间是 10 天，不是 1 个月。

错题点评 top5

错误率：52.78%

题目：A 公司向 B 公司签发并交付一张票据，B 公司又向 C 公司背书转让了该票据，后 C 公司再次向 D





公司转让了该票据。经银行审核，B 公司在向 C 公司转让该票据时，其签章不符合规定。对此，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 A. 该票据无效
- B. B 公司的签章无效，但不影响其他真实签章的效力
- C. 因 A 公司的签章有效，尽管 B 公司的签章不符合规定，但其背书仍然有效
- D. B 公司的签章无效，但不影响 A 公司签章的效力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背书人在票据上的签章不符合规定的，其签章无效，但不影响其前手符合规定签章的效力。据此，本题中，B 公司在向 C 公司转让该票据时，其签章不符合规定，B 的签章无效，但不影响其前手（A 公司）符合规定签章的效力。

【点评】易错项：B，中级教材的观点是背书人签章不符合规定，不影响前手符合规定签章的效力。

错题点评 top6

错误率：50.83%

题目：根据国有资产管理法律制度的规定，国家出资企业管理者的兼职有一定的限制，对此，下列说法错误的有（ ）。

- A. 未经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同意，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其他企业兼职
- B. 未经股东会同意，国有资本控股公司、国有资本参股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其他企业兼职
- C. 未经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同意，国有独资公司的董事长不得兼任经理
- D. 未经股东会同意，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正确答案】BD

【答案解析】未经股东会同意，国有资本控股公司、国有资本参股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兼职，不是不得在其他企业兼职。选项 B 错误。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是法定的，选项 D 中“未经股东会同意”说法错误。

【点评】易错项：C，对比掌握：未经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同意，国有独资公司的董事长不得兼任经理。未经股东会同意，国有资本控股公司的董事长不得兼任经理。





错题点评 top7

错误率：50.81%

题目：某普通合伙企业发生的下列情形中，属于可以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决议而被除名的情形有（ ）。

- A. 甲合伙人在执行合伙事务中有贪污合伙企业财产的行为
- B. 乙合伙人尚有部分出资尚未缴付
- C. 丙合伙人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 D. 丁合伙人在执行合伙事务的同时参加了另一同类营业的合伙组织

【正确答案】AD

【答案解析】选项 B 中，乙尚有部分出资未缴付并不违反《合伙企业法》的规定。

选项 C 中，丙个人丧失偿债能力，应导致丙当然退伙，属当然退伙的情形，而不属于除名的情形。

选项 D 中，普通合伙人不得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本合伙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所以丁的行为属于“执行合伙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属于除名。

【点评】易错项：B，如果是完全未履行出资义务，属于除名情形；部分未履行，不属于除名情形。

错题点评 top8

错误率：48.47%

题目：权利质押是指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以其财产权利出质作为债权的担保。下列关于质押设立的表述正确有（ ）。

- A. 以股权出质，质权自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 B. 以基金份额出质的，质权自交付时设立
- C. 以知识产权中的人身权设定质押无效
- D. 以应收账款出质的，质权自达成偿债协议之日起生效

【正确答案】AC

【答案解析】选项 B，以基金份额、股权出质，质权自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选项 D，以应收账款出质的，质权自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点评】易错项：D，质权的设立，要么是交付，要么是登记，选项 D 属于混淆选项。

错题点评 top9

错误率：48.07%





题目：根据物权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属于直接占有的情形有（ ）。

- A. 质权人对质物的占有
- B. 保管人对保管物的占有
- C. 承租人对租赁物的占有
- D. 出质人对质物的占有

【正确答案】ABC

【答案解析】直接占有是指占有人事实上占有其物。间接占有是指自己不直接占有其物，基于一定法律关系而对事实上占有其物之人有返还请求权，因而对其物有间接控制力。选项 D 属于间接占有。

【点评】易错项：D，出质会转移占有，质权人直接占有质物，所以出质人对质物是间接占有。

错题点评 top10

错误率：47.7%

题目：原告请求确认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不成立、无效或者撤销决议的案件，应当列公司为被告。对决议涉及的其他利害关系人，列为共同原告。（ ）

【正确答案】N

【答案解析】对决议涉及的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依法列为第三人。

【点评】一审法庭辩论终结前，其他有原告资格的人以相同的诉讼请求申请参加前述规定诉讼的，可以列为共同原告。

